

紫花摇曳飘香,薰衣草盛开?

龙门大道绿化带里盛开的是醉鱼草,外观和薰衣草相似



▲醉鱼草

▶薰衣草 (网络图片)



成片的醉鱼草随风摇曳,令人心旷神怡。

□记者 王妍 文/图

12日上午,市民王女士拨打本报热线66778866称,龙门大道的绿化带里成片盛开的紫色花穗摇曳飘香,很像电视里的薰衣草,她想知道到底是什么植物。

根据王女士提供的位置,记者在龙门大道与古城路交叉口附近的一条绿化带里见到了这片紫色花穗。这片植物有十余平方米,单株高70厘米左右,植株顶端长有长约10厘米的紫色花穗。凑近观察,可以看到花穗由一朵朵长约1厘米的喇叭状小花集聚而成。秋风中,成片的紫色花穗随风摇曳,

煞是好看,的确很像影视剧中常见的薰衣草。从古城路口沿龙门大道向北,多处花坛都盛开着这样的紫色花穗,偶有行人路过,还拿出手机拍照。

据了解,薰衣草原产于地中海沿岸、欧洲各地及大洋洲列岛,以法国南部小镇普罗旺斯的薰衣草最为著名,花期为6月~8月,因其被赋予了浪漫、“等待爱情”等花语,被人们称作“爱情香草”。

那么,这真的是浪漫的“爱情香草”薰衣草吗?随后,记者联系上市园林局龙门大道绿化指挥部,据工作人员称,这是一种外形和薰衣草十分相似的植物,名叫“醉鱼草”。

据介绍,醉鱼草与薰衣草同属双子叶植物纲唇形目,外观相似,用途不同,薰衣草因香味馥郁常被用作香料,而醉鱼草有活血、解毒功效,加工后则可作中药。醉鱼草有100多个品种,由于部分品种含有毒杀昆虫的成分,鱼吃后会漂于水面状似喝醉,因而得名“醉鱼草”。

该工作人员还介绍,醉鱼草为落叶灌木,盛产于热带和亚热带地区,在温带地区可露天栽培过冬。龙门大道上的醉鱼草栽于今年春天,计划种植面积约440平方米,每到夏秋季节,市民便可欣赏到类似薰衣草紫花摇曳的美景。

美丽洛阳吸引她 前来寻觅意中人

51岁鄂籍单身女想在洛定居,寻找另一半



今年牡丹文化节期间,刘女士和牡丹花合影。(图片由记者翻拍)

□记者 范瑞

12日上午,王先生拨打本报热线66778866称,他有个外甥女今年51岁,一直单身,在湖北省荆门市沙阳县工作,2009年退休,现在想回洛阳定居,还想在洛阳找对象。

忙于工作和照顾家人, 51岁仍单身

12日下午,记者如约赶到王先生家,推开门,一个高高大大、热情地迎上前,称她就是王先生的外甥女刘女士,刚乘火车从武汉来到洛阳。见到记者,刘女士显得很吃

惊,得知舅舅在她还没到洛阳就开始帮她张罗找对象的事,刘女士羞涩地笑了。

刘女士称,她的母亲是洛阳人,父亲是沙阳县人,她一直在沙阳县一所监狱从事行政工作。

“我24岁时母亲病逝,之后我就和父亲一起生活。”刘女士说,母亲离世后,她将全部的精力都投入到了工作中,把找对象的事都抛在了脑后了。1997年,父亲因病住院,工作和照顾父亲成了刘女士生活的全部,更无暇考虑个人问题。“爸爸去世前,街坊邻居偶尔也会旁敲侧击劝我找对象,爸爸去世后他们才跟我说,这些都是爸爸拜托他们劝我的。”说到这里,

刘女士有些哽咽。

2009年,送走父亲后,刘女士也到了退休的年龄。生活渐渐闲下来,她开始考虑个人问题。

渴望在洛阳定居后,找到另一半一起生活

谈起回洛阳定居的决定,刘女士的脸上露出了幸福的笑容。“我从小到大只来过洛阳3次,但每次我都很惊讶,洛阳的变化实在太大了!”刘女士说,她印象最深的,是今年牡丹文化节在洛阳游玩的经历。

“大家平时都叫我‘花花’,我也特别喜欢花,在王城公园里看到大片大片的牡丹,心情一下子变得很好,真想天天都能看到。”刘女士说,她最大的愿望就是在洛阳定居后,每天早晨到洛浦公园散步、锻炼身体,呼吸新鲜空气。

“除了环境好,洛阳的小吃我也很喜欢,烩面、水席、烙饼……这些我都很喜欢吃。”刘女士说,洛阳的美丽吸引了她,她想来洛阳定居,接下来,还希望找到一个洛阳老伴陪她一起享受生活。

对于要找的另一半,刘女士提出了自己的要求。“我觉得人品是最重要的,为人要诚实善良,年龄在50岁到60岁,有稳定的收入,能提供房子,与子女分开居住。”刘女士说。

如果您符合刘女士的这些要求,也正在寻觅另一半,可以拨打13774016132与刘女士联系。

唱歌、练武、讲故事 机器人福利院献爱心



昨日16时,龙门海洋馆的工作人员为市儿童福利院的小朋友带来两台可爱的智能机器人。机器人一会儿摇头唱歌、讲故事,一会儿扭着身子表演武术,让小朋友好奇不已。观看了近1个小时的机器人表演,小朋友都和机器人交上了“朋友”。

“这是我们用来为观众表演的智能机器人,今天特地带来给这里的小朋友表演,希望给孩子们带来快乐。”龙门海洋馆的一名工作人员说。

见习记者 王博东 记者 杨凤轩 摄影报道

偷走朋友摩托车 “好心”陪着去报警

近日,该男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

□记者 申利超 通讯员 陆明放 张春霞

一男子借朋友的摩托车使用时,竟偷偷配了车钥匙,然后伺机盗走朋友摩托车卖掉,还陪朋友一起报案。近日,犯罪嫌疑人赵某落入法网。

“民警同志,我的摩托车刚才在河阳广场附近丢了。”10日中午,吉利区大庆路派出所值班民警接到市民解某的报警后,迅速赶往事发地点调查。

在河阳广场,民警见到了报警人解某,陪同他的还有其好朋友赵某。因未在相关监控录像中发现有价值的线索,民警便通过指挥中心,将被盗摩托车的型号、颜色、价值等特征通报给全体巡逻民警。

当天16时许,巡逻民警发现一饭店前停放的一辆摩托车与指挥中心通报的被盗摩托车特征相符,便反馈给指挥中心,通知失主解某到场辨认。

经辨认,解某确认该车就是自己丢失的摩托车,但车锁已更换,原车钥匙无法打开。谢某遂和办案民警在附近等待摩托车的“新主人”。

不多时,一中年男子拿钥

匙打开了这辆摩托车,民警迅速上前将其控制。经查,该车是中年男子花1500元刚刚从赵某的手中购买的。经核实,赵某正是陪解某一起报警的“好朋友”。

案发后,赵某迫于压力,当天17时30分许与失主解某一起到派出所投案,对自己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赵某称,本月初,他曾借解某的摩托车去办事,其间,他悄悄配了一把摩托车钥匙,随后又将车还给解某。

10日上午,赵某约解某到吉利区河阳广场谈事,闲聊中,赵某得知解某的摩托车停放位置后,借故买烟,偷偷用事先配好的车钥匙将车盗走,存放于附近某家属院内,又迅速返回继续与解某“谈事”。两人准备回家时,解某发现摩托车不见了,这时赵某故作惊讶,还“热心”陪解某一起报警。

在陪同解某到派出所说明情况期间,赵某借故外出,骑上盗窃的摩托车到附近一村庄,将价值4000元的摩托车以1500元的低价卖给一中年男子。

目前,犯罪嫌疑人赵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在进一步处理中。